

证券代码：831702

证券简称：源怡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21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上午9:0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按规定于2017年7月31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董事会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兆明主持。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发布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，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，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，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。公司依据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源怡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6 日